|  |  |
| --- | --- |
|

|  |
| --- |
| 信息收集声明：本表信息系依法定职权收集，用于不动产登记和登记簿查询。 |

**沈阳市不动产登记申请书** |
| 申请登记事由 | □土地所有权 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□宅基地使用权 □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 □房屋所有权 □一般抵押权 □地役权 □林地使用权 □森林、林木所有权 □其他  |
| □首次登记 □转移登记 □注销登记 □更正登记 □变更登记 □异议登记 □预告登记 □其他  |
| 申 请 人 情 况 | **登 记 申 请 人**  |
| □所有权人 □使用权人 □受让人 □更正登记申请人 □变更登记申请人 □异议登记申请人 □预告登记权利人 □其他 |
| 权利人姓名（名称） | 证件种类 | 证 件 号 码 | 占有份额 | 联系电话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代理人 |  |  |  |  |  |
| **登 记 申 请 人** |
| □出让人 □预告登记义务人 □其他 |
| 义务人姓名（名称） | 证件种类 | 证 件 号 码 | 占有份额 | 联系电话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代理人 |  |  |  |  |  |
| 不动产情况 | **土 地 情 况** |
| 坐落 |  |
| 土地权利性质 | 国有 | □划拨 □出让 □作价出资（入股） □租赁 □授权经营 □其他  |
| 集体 | □荒地拍卖 □批准拨用宅基地 □批准拨用企业用地 □集体土地入股（联营） □其他 |
| 设定方式 | □地上 □地表 □地下 |
| 宗地面积 |  | 用途 |  |
| 使用期限 |  | 土地价值 |  |
| 不动产权证书号 |  | 不动产权登记证明号 |  |
| **房 屋 情 况** |
| 坐落 |  |
| 不动产单元号 |  | 面积 |  |
| 不动产类型 |  | 用途 |  |
| 原不动产权证书号 |  | 构筑物类型 |  |
| 原不动产权登记证号 |  | 林种 |  |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地役权情况 | 需 役 地 坐 落 |  |
| 需役地不动产单元号 |  |
| 登记原因 |   |
| 附记 |  |
| **申 请 人 承 诺****本申请书填报内容是真实意思表示，保证提交材料真实、合法、有效。 如因隐瞒真实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引起法律责任，均由申请人承担。**申请人(签章)： 申请人(签章)：  代理人(签章)： 代理人(签章)：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|

**询 问 记 录**

询问人： 询问地点：沈阳市不动产登记机构受理窗口

**告知：我们是沈阳市不动产登记机构的工作人员，依据《民法典》、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》的规定，就你（们）申请不动产登记的相关情况对你（们）进行询问，询问结果将随登记材料一起保留存档，请如实回答问题，如有不实，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**

1、申请登记事项是否为申请人的真实意思表示？ □是 □不是

2、是否对所提交资料的合法性、真实性负责并对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？ □是 □不是

 3、申请登记的不动产共有情况： □单独所有 □共同共有 □按份共有

4、申请异议登记时，权利人是否不同意办理更正登记？（申请异议登记时填写，申请其他登记不填写本栏）

5、申请异议登记时，是否已知悉异议不当应承担的责任？（申请异议登记时填写，申请其他登记不填写本栏）

6、是否为小微企业： □是 □不是

7、限售解除原因：□家庭成员重大疾病 □子女就学 □其他

8、水、电、煤气联办：您是否同意将相关信息推送至水、电、煤气部门。 □是 □否 水：户号 电：户号 煤气：户号 。

其他需要询问的有关事项：

**上述内容如需代理人回答，应提供书面委托。**

 **沈阳市自然资源局 监制**